

复旦大学进修教师教学能力研修方案

2015 年 1 月

为加强外校来复旦大学的单科进修教师和访问学者（以下简称“进修教师”）的教学能力培养，帮助进修教师更新教学理念、提升教学技巧、加强对自我教学的反思，复旦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教发中心”）从以下方面强化对进修教师教学能力研修学习的要求：

一、课程学习与教学交流

（一）访问学者

每学期选听 2 门及以上本科生或研究生课程进行听课观察，并通过至少 1 门与本人学科领域相关课程的考试。

每学期第三周前填写“复旦大学访问学者课程学习考试申请单”并经指导教师和任课教师签字确认（一式三份）。本科生课程的申请单一份提交至教发中心，一份提交至教务处，一份提交至本科教务员。研究生课程的申请单两份提交至教发中心，一份提交至教务处。课程结束后，参加随班统一考试，考试成绩需合格。

在听课过程中，进修教师需根据“听课观察指南”中的参考指标，对所听课程的课堂组织与管理、教学内容与设计、教学方法与策略以及学生课堂参与度等课堂情况进行观察记录，并与授课教师开展教学交流。第一学期的 14-15 周，教发中心组织听课观察研讨会，进修教师交流各自听课心得。第二学期第 14 周前，将“复旦大学进修教师听课观察记录

表”以电子版形式提交至教发中心。

(二) 单科进修教师

学习“复旦大学单科进修听课计划表”上所填报的3门进修课程(本科生课程),课程结束后,参加随班统一考试。考试成绩需达到合格。

在听课学习过程中,教师需根据“听课观察指南”中的参考指标,对所听课程的课堂组织与管理、教学内容与设计、教学方法与策略以及学生课堂参与度等课堂情况进行观察记录,并与授课教师开展教学交流。学期第14周前,将“复旦大学进修教师听课观察记录表”以电子版形式提交至教发中心。

二、研修活动

参加教发中心网上平台研修资源的学习或教发中心组织的教学能力相关的现场研修活动,进修期间参加次数不少于5次。学期第14周前(访问学者为第二学期第14周前),将“复旦大学进修教学能力研修记录与学习总结”以电子版形式提交至教发中心。

三、教学反思与改进计划

教师通过听课观察、教学交流和研修活动,结合自身教学实践,从教学理念、教学目的、教学方式、教学效果等方面,反思自己在教学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并提出今后改进及完善的方向。学期第14周前(访问学者为第二学期第14周前),将“复旦大学进修教师教学反思记录表”以电子版形式提交至教发中心。

每学期第 15-16 周，教发中心组织“教学能力研修汇报交流会”。参加交流会的教师需结合以上三项教学能力研修学习情况，进行现场汇报，从教学能力、教学理念、教学方式等方面谈研修学习的体会、收获及今后的改进方向。教发中心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给予通过与否的认定，并评选出一定数量的优秀进修教师。通过者将获得“复旦大学教学能力研修学习证明”。